

证券代码：831661

证券简称：金马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保证，并无异议。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科金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玉杰

电话：010-67857050-8833

电子信箱：[wangyj@goldhorse.com.cn](mailto:wangyj@goldhorse.com.cn)

办公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29 号院 7 号楼 4 层

##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4,969,484.69	10,658,694.28	40.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88,995.13	4,825,558.68	123.58%
营业收入	16,213,474.62	14,541,028.58	11.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436.45	1,576,928.96	-67.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359.99	1,576,928.96	-8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35.28	-2,579,967.23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	39.06%	-33.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6	-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6	-62.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0.97	114.78%

###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万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00,000	50%	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500,000	50%	0	
	3、核心员工	0		0	
	4、其它	0		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5,00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7,600,00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2,400,000	
	3、核心员工	0		0	
	4、其它	0		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0		10,000,000	

总股本	5,000,000		10,000,000	
股东总数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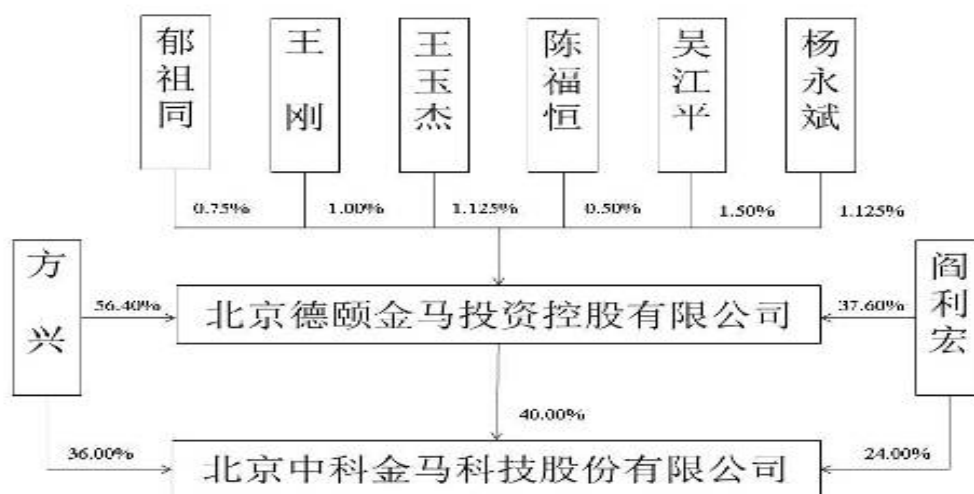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	无限售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1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4,000,000	4,000,000	40%	4,000,000	0	0
2	方兴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1,100,000	3,600,000	36%	3,600,000	0	0
3	阎利宏	境内自然人	2,500,000	-100,000	2,400,000	24%	2,400,000	0	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10,000,000	100%	10,000,000		

(注：“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4 年在经济宏观增速下降、高端酒店建设项目减少、市场竞争加剧的大背景下，全体金马同仁团结一致，克服困难，金马科技在经营业绩上保持了稳定增长，更为关键的是，我们在公司建设、技术创新、团队建设、市场开拓等方面都有长足进步，取得了骄人的成绩，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21.35 万元，同比增长 11.5%；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4 万元，同比下降 67.44%（下降原因主要是因为 2014 年支付新三板挂牌费用所致）；总资产 1496.95 万元，同比增长 42.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8.90 万元，同比增长 123.58%。

#### 3.2 2015年度经营计划及目标

2015 年公司将聚焦资源实现快速发展，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3600 万元，净利润不低于 13%。公司将在国家创新驱动经济的大战略背景下，采用积极进取的扩张战略，利用首都独特的区域优势整合“资本、技术、人才”资源，通过优势资源聚集，来推动完成公司的升级转型，提升产品和服务品质，提高客户和合作伙伴的满意度，提升品牌美誉度和客户忠诚度，实现公司的健康快速成长。

完成全国市场布局。市场布局由以北京及周边地区区域性布局为主，转向全国性市场区域布局，进一步巩固提高京津冀地区的市场优势，快速提升华东、西南、华南市场份额，保持并提升华中、西北市场占有率。

调整市场定位。客户群由以前的新建酒店为主转向新建酒店、新建公寓、改造酒店并行；在客户类型上重点加强知名酒店集团项目和中端连锁酒店市场的开拓，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快速提升业绩。

商业模式转型。商业模式以产品销售为主转向整体解决方案为主，重点提升综合专业服务能力，在解决方案和技术创新上由重视客户需求向更注重“用户需求”转变，重点加强对新技术的集成、开发和应用。

##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4.1.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上述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没有对本公司前期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 4.1.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需要披露会计估计变更。

4.2 本年度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编制范围未发生变化。

4.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审字【2015】25020029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